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孫小于 科員  
電話：02-2737-7131  
傳真：02-2737-7951  
電子信箱：hysun@nstc.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科會科字第11400118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114年第一期自114年3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線上申請，逾期恕不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旨揭補助114年第一期作業期程如下：

(一)受理申請日期：114年3月1日（星期六）至114年3月31日（星期一）止，以貴機構線上系統彙送本會時間為憑。

申請作業如下順序：

- 1、貴機構編制內之在職專任教學、研究或技術人員（以下簡稱會議主辦人），應先於本會網站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並繳交送至貴機構。
- 2、貴機構收得會議主辦人申請案後，應先審核相關資格與文件再彙整送出，毋須備函。建議貴機構依作業需求於線上系統自行設定會議主辦人繳件時間，以利申請案於截止期限前送達本會。

(二)申請案件之研討會舉辦日期：須為114年4月1日至115年9月30日期間。獲本會核定補助之案件以結案時歸墊方式補助，所需費用由申請機構先行墊付，毋須俟公告審查結果後舉辦研討會。

(三)審查結果預定公告日期：114年6月23日（星期一），必要時得予展延。

二、本補助案申請期程及相關注意事項將自發文之日起公告於本會計畫徵求專區、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最新公告專區，請貴機構詳加留意本會公告資訊。



三、本補助案相關資訊如下：

- (一)補助作業要點及申請書大綱可自本會網站下載，網址：  
<https://www.nstc.gov.tw/sci/ch/detail/1360c09c-0890-47ae-9275-cecefe5a3167>。
- (二)補助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會科教國合處承辦人洪小姐，Email：yth@nstc.gov.tw。
- (三)本會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系統操作如有疑義，請洽本會資訊處客服人員，Email：misservice@nstc.gov.tw；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02)2737-7591、(02)2737-7592。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96單位）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科處、人文處、科教國合處

電子公文  
交換章

——批核軌跡及意見——

章

